

苗栗縣漁筏監理自治條例部分條文

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所稱漁筏指以下列方式建造專供漁業用之筏：

- 一、以標稱直徑不超過四百五十公釐塑膠管所編紮之塑膠管筏。但如以樹脂發泡棉替代塑膠者，其寬度不得超過漁筏總寬度之二分之一。
- 二、於塑膠管筏外再以玻璃纖維強化塑膠積層包裹之筏。
- 三、以玻璃纖維強化塑膠積層而成之筏。

第七條之一 申請以第二條第三款以玻璃纖維強化塑膠積層而成建造之漁筏，其建造應符合下列之標準：

- 一、漁筏之設計與建造圖說，應經合格製造廠之技師簽證負責。
- 二、漁筏全長不得超過十六公尺；漁筏之最大寬度不得超過四公尺。
- 三、漁筏甲板面與外底外表間之最大深度不得超過一點零五公尺。
- 四、甲板與外底間之空間應全部以發泡材料充填並無艙室可資利用。
- 五、裝設有舷牆者，應在平直甲板緊接各舷邊舷牆上設洩水口，每一舷邊洩水口之最小總面積應依附件一公式十計算。

第十條 漁筏在建造或改造完成後，所有人應依下列規定檢附特別檢查報告表，向本府申請核發漁筏監理執照：

- (一)第二條第一款及第二款之漁筏：由本府或造船技師出具，或由經政府認可之檢驗機構出具。
- (二)第二條第三款之漁筏：由造船技師或經政府認可之檢驗機構出具。

前項漁筏監理執照及特別檢查報告表格式由本府另定

之。

第十二條 動力及非動力漁筏所有人應自發照日起每屆滿二年之前後三個月內由本府或造船技師或經政府認可之檢驗機構施行定期檢查。

前項定期檢查由造船技師或經認可之檢驗機構施行者，應填具定期檢查報告表，於十五日內送本府審核登載於漁筏監理執照。

前項定期檢查報告表之格式本府另定之。

第六條附件一 塑膠管筏建造設計公式

公式一 筏管准許承受之最大彎曲力矩 (Mmax)

$$M_{max} = \pi (D_o^4 - D_i^4) / 32 D_o \cdot 10^{-3} \text{kg-m}$$

公式二 漁筏依筏管准許承受之最大彎曲力距所准許之滿載排水量 (Δm_1)

$$\Delta m_1 = 8N \cdot L_e \cdot M_{max} / (L_e + 2d)(L_e - 2d) - W_e - W_{er} \text{ kg}$$

公式三 漁筏依筏管准許承受之最大彎曲力距所准許之滿載排水量 (Δm_2)

$$\Delta m_2 = 8N \cdot M_{max} / L_e + 4d (W_e - W_{er}) / L_e - W_e - W_{er} \text{ kg}$$

公式四 漁筏依浮力容許之最大滿載排水量 (ΔF)

$$\Delta F = 0.805C \cdot N \cdot L_e \cdot D_o^2 \cdot 10^{-3} \text{kg}$$

公式五 筏管總重 (Wp)

$$W_p = 1140N \cdot L (D_o^2 - D_i^2) \cdot 10^{-6} \text{kg}$$

公式六 筏甲板重量 (Wd)

$$W_d = 0.54L \cdot B \cdot t_2 \text{ kg}$$

(註： t_2 為甲板厚度，其單位為公釐。如甲板係採柳安以外之木材時，0.54 之值得以所採用木材之比重代替之。)

公式七 推進機室重量 (Wer)

$$W_{er} = 0.54t_3 \cdot (2L_{er}h + 2bh + L_{er}b)$$

(註： L_{er} 、 b 、 h 分別為推進機室之長、寬、高，其單位為公尺。 t_3 為推進機室圍板之厚度，其單位為公釐。如圍板之材料並非柳安木時，0.54 之值，得以實際所採用材料之比重代替之。)

公式八 漁筏空載時之排水量 (ΔL)

$$\Delta L = W_e + W_{er} + W_d + W_p \text{ kg}$$

公式九 漁筏之載重量 (DW)

$$DW = (\Delta m_1, \Delta m_2 \text{ 及 } \Delta F \text{ 三值中之最小者}) - \Delta L \text{ kg}$$

公式十 漁筏每一舷邊洩水口之最小面積 $A = 0.91 - 0.00091L + 0.0364hL$ (單位：平方公尺。L 為筏之全長，單位：公尺；h 為舷牆高度，單位：公尺)

附註：

符號釋義如下：

一、(L) 全長。

二、(L_e) 有效長度。

三、(N) 筏管數量。

四、(B) 筏寬。

五、(DW) 漁筏之載重量。

六、(D_o) 筏管外徑：指漁筏所用筏管之實際外徑，並非標稱直徑，單位為公釐。

七、(D_i) 筏管內徑：指漁筏所用筏管之實際內徑，單位為公釐。

八、(W_e) 推進機重量：指漁筏所裝用推進機或舷外機之重量，單位為公斤。

九、(W_{er}) 推進機室重量：指漁筏上用以圍蔽所裝用推進機或舷外機之

機室重量，單位為公斤。

十、(d) 推進機距筏長中點之距離：指推進機或舷外機所安裝之位置距漁筏有效長度中點之距離，單位為公尺。